

通 知

关于组织申报陕西省高校科协青年人才托举计划(2021-2022)项目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系、部、所）：

“陕西省高校科协青年人才托举计划（2021-2022）”项目开始启动。现将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周期：2021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二、项目类别

托举计划项目主要分为以下几类：

（一）数理科学类：包括数学、力学、天文、物理；

（二）化学科学类：无机化学、分析化学、有机化学、物理化学、高分子科学、环境化学、化学工程等；

（三）生命科学类：微生物、植物、林学、免疫学、神经科学、农学、食品科学、园艺、畜牧、水产等；

（四）地球科学类：地理学、地质学、地球化学、地球物理学、海洋科学、大气科学等；

（五）工程与材料科学类：金属材料、高分子材料、冶金与矿业、机械工程、能源利用、建筑、环境与结构工程、电气、水利科学与海洋工程等；

（六）信息科学类：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讯系统、计算机科学与应用、网络与信息安全、人工智能、系统科学与工程、光电子器件、激光技术等；

（七）医学科学类：医学、药学。

三、申报条件

1. 年龄 32 岁以下的陕西高等院校男性青年教师（1989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

2. 年龄 35 岁以下的陕西高等院校女性青年教师（1986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

3. 具有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

作为负责人正在承担陕西省高校科协青年人才托举计划项目的申请人，不得再次申请。

四、申报程序和时间

1. 项目申请人根据有关要求填写申报材料，向校科协提出申请。

2. 项目申请人提交申报材料时，需同时提交所在科研团队负责人经费配套承诺书。

3. 校科协对项目申请人的条件、资格审查后，组织校内专家进行评审，根据评审结果向省科协推荐不超过 8 个项目。

4. 请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将项目申请书纸质材料（一式五份）及电子版报送科研院 504 室。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晓妮

联系电话：029-87082962

电子邮箱：395231449@qq.com

附件： 1. 陕西省高校科协青年人才托举计划项目申请书
2. 陕西省高校科协青年人才托举项目管理办法
3. 陕西省高校科协青年人才托举计划项目统计表

科研院 校科协

2020 年 4 月 8 日

发布时间: 2020-04-08 16:30 发布部门: 科研院 校科协